

未成年人犯罪与 社会治理

陈如 / 著



人民出版社

013061429

C913.5
20

未成年人犯罪与 社会治理

陈如 / 著



北航

C1667179

人民出版社

C913.5
20

责任编辑:李椒元

装帧设计:文 冉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未成年人犯罪与社会治理 / 陈如著. -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3.1

ISBN 978-7-01-011726-3

I. ①未… II. ①陈… III. ①青少年犯-社会管理-研究 IV. ①C91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27241 号

未成年人犯罪与社会治理

WEICHENGNIAN REN FANZUI YU SHEHUI ZHILI

陈 如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世纪雨田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0

字数:300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11726-3 定价:40.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序 一

最近,陈如完成了《未成年人犯罪与社会治理》一书的写作。他给我送来书稿,我陆续看完了全书。得到的第一印象,是本书主题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过去,青少年犯罪一直是我們关注的问题。但“青少年”这一概念比较宽泛,特别是对于青年的界定不一。“未成年人”这一法律用语内涵明确,有利于科学研究。当前,加强与创新社会管理必须关注未成年人犯罪,因为它已经成为我国一个突出的社会问题。未成年人犯罪不仅仅呈增多的态势,而且其危害性进一步加剧。这种情况非常令人担忧。

首先,我们担忧少数未成年人走入歧途对于自身成长的严重负面影响。未成年时期是一个人一生中的黄金时期,在这个时期一个人能否健康成长将直接决定其一生的人生走向。现阶段,我国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高发,未成年人犯罪占刑事犯罪的比率居高不下。本书指出,未成年人犯罪年龄层次趋于低龄化、文化程度趋于低层化、犯罪手段趋于暴力化、犯罪方式趋于团伙化、犯罪类型趋于广泛化和新型化、犯罪频次趋于反复化等。这些都表明,未成年人犯罪是一个不容忽视的社会问题。

同时,我们也担忧未成年人犯罪对于社会大众造成的严重侵害。有些未成年人贪图吃、喝、玩、乐等物质享受,又想不劳而获,从小偷小摸走向盗窃甚至抢劫犯罪;有些未成年人犯罪手段残忍,模仿影视中的一些犯罪作案手法,不顾后果发生致人死命等严重罪行。未成年人是社会保护的对象、国家的未来与希望,而现在少数未成年人却成了社会的祸害。哎!没有什么比这一情况更加令人不安。

近十年来,我被聘任为国家公安部特邀监督员,对于犯罪与破案给予了较多的关注。在即将结束这一任期的时候,我相信以后的岁月将一直保持着对公安战线同志们的敬意。同时,也有遗憾,主要是对犯罪现象没有进行深入的

专题研究。本书可以为弥补我的一些遗憾。作者陈如在南京大学社会学专业攻读硕士学位的时候,我支持他以《外来人口犯罪问题研究》为题做完成了毕业论文,如今他又写了以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为主题的这本书。我深深地感到,加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预防和治理工作,既是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又是保证社会稳定与和谐的必然要求。

第二印象,本书不是空发议论,而是根据专题问卷调查和访谈搜集到的实证资料展开理论研究。作者运用社会控制理论研究未成年人犯罪的治理,试图构建一个未成年人犯罪的治理理论模型,即以家庭、学校、社会这三个大的环境因素的交互影响为框架,建立未成年人行为宏观调控机制模型;以家庭、学校、社区等与未成年人生活最为密切的场所为干预主体,建立未成年人心理行为干预模型。

这种分析方法具有社会学的理论视角。未成年人犯罪是一个极其复杂的社会“综合症”,因此预防青少年犯罪同样需要社会系统工程。系统是由要素构成的,系统的成功运行和功能出色发挥,依靠要素的优化和协同。减少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必须依靠各种要素的不断优化和协同。当前,未成年人犯罪的社会治理还处于不足的状态,这是社会管理领域存在的一个突出问题。既要惩处未成年人的犯罪行为,也要教育、感化、挽救失足少年。相对而言,后者比前者更加重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是一个社会治理系统工程,需要家庭、学校、社区、司法等广泛参与,需要在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我国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指出:“预防未成年犯罪应结合未成年人不同年龄的生理、心理特点,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法制教育,心理矫治和预防犯罪的对策”。对未成年人犯罪追究刑事责任、实行“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为此,只有对未成年人年犯罪的特点和成因进行深入的分析,我们才能更好地预防与治理未成年人犯罪。鉴于未成年人的特殊性,少年司法应当弱化惩罚功能,社会应当强化教育挽救功能,更加注重发挥保护和预防作用。少年刑事司法某种程度上只是对青少年犯罪进行一种“亡羊补牢”式的治理,但是十分重要,这里同样需要加强理论探讨与实践创新。

第三印象,本书学术视野比较开阔。放眼世界,当代西方国家普遍把未成年人犯罪视为与人口、环境问题并列的三大社会问题。上世纪90年代,我在

美国杜克大学做访问学者时通过文献检索发现,犯罪社会学在美国是最重要的社会学研究分支之一。近年来,犯罪社会学仍然是美国社会学研究的一个热点。2008~2012年,美国社会学杂志引用最多的100本著述中,罗伯特·J.桑普森的《社区与暴力犯罪》(1997),迈克尔·戈特弗里德森、特拉维斯·赫希的《犯罪的一般理论》(1990),桑普森的《犯罪之形成:人生道路及其转折点》(1993),德瓦·佩格的《犯罪记录的标志》(2003),被引用率分别高居第16位、第22位、第61位和第64位。肖尔1942年出版的《青少年犯罪与城市地区》和特拉维斯·赫希1969出版的《少年犯罪原因》的引用率一直居于前列。

西方国家关于未成年人犯罪的学术研究文献丰富,有些理论分析值得我们借鉴,但是不能简单搬用。如何构建犯罪社会治理的本土化理论?这是我国社会学急需解决的课题。本书以社会治理为理论参照,通过对五种不同社区类型的社会关联类型和强弱的不同,建构了以社会关联类型为基础的犯罪治理模式,是未成年人犯罪研究领域一项新的理论探索。社会治理包含着共同治理的理念,是一种包含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和公民等多元参与主体的新型治理。作者强调,犯罪治理中国家正式力量的角色应该正确定位,从传统的管理体制向扁平化、网络化的治理体制转变,“政府及其警察是否能够进行调整,适应新角色”是治理模式转变的关键。书中分析了国外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的现状,阐述了我国、江苏省以及南京市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的模式,并分析了目前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模式存在的缺陷。

当前,我国需要繁荣与深化犯罪社会学研究,进一步为犯罪的社会治理提供理论支持。这是推动我国社会学研究进入新阶段的一个战略性任务。我们应该看到,运动式的治理、为完成指标而进行的治理,以及轻预防、轻制度建设的管理方式,都需要改革与创新。

第四印象,本书注重应用对策研究。理论研究与政策研究从来都是相辅相成的。本文的可贵之处,就是不但在未成年人犯罪的理论领域进行了犯罪治理的本土化探索,而且提出了富有启发性和操作性的政策意见。作者从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构建起了未成年人犯罪治理的调控机制。宏观层面,主要是建立“六位一体”的未成年人犯罪预防系统、未成年人犯罪三级治理体制和未成年人犯罪教育治理体系;微观层面,主要是要构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监测机制、心理行为干预机制和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矫治机制。政策设计与实践紧

密结合,形成了系统化的表述。

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是一项重要的社会管理创新工作。伴随我国的改革开放进程,经济与社会的迅猛发展及其剧烈的社会变迁,未成年人的犯罪现象有增无减少。随着多元化社会价值体系的对冲,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受到了更大的挑战。在社会管理创新中加强未成年人犯罪治理,是一个较为突出的社会矛盾治理。我认为,本书基于实证调查对未成年人犯罪问题进行的分析研究,特别是对当前未成年人犯罪的治理方式进行的有益反思,以及提出的一些政策主张,具有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中国社会学会会长、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宋林飞

2013年1月

序 二

未成年人犯罪是一大全球性的社会问题,虽然国内外学者对未成年人犯罪问题的研究产生了诸多研究成果,然而或者过于偏于理论探究,或者过于偏于实践工作,对于未成年人犯罪行为成因的研究还不够深入,对社会治理机制与对策也缺乏系统和深刻的反思和设计。本书作者是我招收的最早的社会学专业博士生,也是河海大学社会学专业毕业的第一个博士生。近年来,本书作者一直关注未成年人犯罪问题,并主持了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江苏省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与矫治机制研究”等多项与未成年人犯罪相关的研究课题,开展了未成年人犯罪的诸多相关研究。作者在未成年人犯罪领域较为深入的积累是我同意其选择这个题目的重要原因之一。此外,社会治理是当代中国社会管理和社会建设的关键词,自觉从社会治理的角度来研究和分析未成年人犯罪问题,有新意,基于此,我很支持作者对这个题目的探讨。后来的成果也证明了作者选题的正确,作者的博士论文得到了与会答辩专家的一致好评,几年之后作者又在博士论文基础上又进一步加强研究,现成专著,作为作者的博士生导师,我很高兴为之作序。

本书作者在社会治理理论框架下,用了大量时间进行问卷调查和访谈,收集第一手的资料,阅读了大量的国内外文献,在此基础上,以江苏省南京市为例,通过对未成年人犯罪的调查研究,深层次地剖析未成年人犯罪的成因,以小见大地对未成年人犯罪治理等问题进行了一系列的探讨,得出了很多有启发性的观点,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注重西方理论与经验的借鉴。本书系统梳理了社会解组理论、社会控制理论、差序交往理论、社会学习理论、标签理论、社会化理论和权益侵害理论等西方理论范式,提供了有益的理论镜鉴。正如作者所说,“当前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以及相应的社会变化与西方社会尤其是美国高速发展时期的状况

有很多相似之处。许多类似的变化,我国社会今天所面临的很多社会问题,过去也曾在美国社会出现过,虽然中美社会有很大的差异,但是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给人们所带来的影响,在很多方面还是相似的。因此,了解美国社会发展中所出现过的社会问题,以及美国学者们当时对这些问题所做的研究,无疑有助于我们了解和解决我国今天的社会问题。”

第二,强调利用历时性的宏观统计数据来概括和分析未成年人犯罪的总体趋势和特征。通过多年的人均国民收入与刑事立案利率、江苏省和南京市GDP与未成年人涉案数量等的对比分析发现未成年人犯罪率的迅速攀升与经济发展正相关;利用江苏省13个地区近年的面板数据固定效应检验发现未成年人犯罪率与人口规模正相关。利用近年来江苏省未成年人涉案被告调查数据,概括了未成年人犯罪呈现出年龄层次趋于低龄化、文化程度趋于低层化、犯罪手段趋于暴力化、犯罪方式趋于团伙化、犯罪类型趋于广泛化和新型化、犯罪频次趋于反复化的特征。

第三,强调运用学科整合的视角来分析未成年人犯罪。克服以往研究中运用单一学科视角分析问题的弊端,强调未成年人犯罪研究相关学科的联系与整合。比如,运用社会学的学科研究视角,在社会治理框架下,利用调查问卷和访谈,收集了第一手的数据和资料,从个体、家庭、学校、社会四个因素解读了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成因。运用心理学的学科研究视角对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个体因素进行分析,剖析了健康状况对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影响、人格特质对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影响、自我概念与自我认同对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影响、情绪对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影响。利用社会工作的学科研究视角提出了对未成年人犯罪的干预和矫正,创造性地建立了三个模型,以家庭、学校、社会这三个大的环境因素对未成年人心理因素的交互影响为框架建立起一个宏观调控机制模型,通过选择一系列具有量化特征的指标体系,完善未成年人心理行为监测体系,形成未成年人心理行为监测网络,以实现有效的预警监测;建立以家庭、学校、社区等与未成年人生活最为密切的场所为干预主体进行未成年人心理行为干预模型,对于模型的要素、内容、运行都进行了明确的规范。

本书的价值不仅在于以上的观点和行文特点,而且还在于作者在研究视角和研究方法上的创新。在研究视角方面,创造性地应用社会治理的框架来

研究未成年人犯罪问题,大大扩展了分析未成年人犯罪的视野和边界。在研究方法方面,本研究采用问卷调查法和访谈法搜集相关的实证资料。特别是问卷调查的运用,运用 SPSS 统计软件进行分析,根据资料的性质进行次数分配、平均值、百分比、标准差、相关分析等描述性统计分析,并构造了多元 Logistic 回归模型进行因果分析,促进了对未成年人犯罪的研究由以定性研究为主向以定量研究为主的转型。

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施国庆

201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研究背景、目的及意义	1
第二节 研究设计	6
第二章 未成年人犯罪与社会治理相关理论	16
第一节 未成年人犯罪成因理论	16
第二节 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理论	23
第三章 国内外未成年人犯罪与社会治理研究状况	33
第一节 国外未成年人犯罪与社会治理研究现状	33
第二节 国内未成年人犯罪与社会治理研究现状	40
第四章 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特征与趋势	48
第一节 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相关性	48
第二节 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趋向特征	54
第五章 个体与未成年人犯罪行为	63
第一节 健康状况	64
第二节 人格特质	67
第三节 自我概念与自我认同	71
第四节 情绪	74
第六章 家庭与未成年人犯罪行为	77
第一节 家庭规模与结构	79
第二节 家庭社会经济地位	81
第三节 管教态度与教养方式	84
第四节 家庭关系与亲子关系	89
第七章 学校与未成年人犯罪行为	94

2 未成年人犯罪与社会治理

第一节 教育差序	96
第二节 教育偏差	100
第三节 教育负荷	104
第八章 社会与未成年人犯罪行为	108
第一节 朋辈群体	111
第二节 一般社会因素	121
第三节 社会支持因素	132
第九章 国内外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现状	137
第一节 国外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	138
第二节 国内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	140
第三节 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模式评估	141
第十章 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体系	146
第一节 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理体制	147
第二节 未成年人犯罪社会预防体系	150
第三节 未成年人犯罪教育治理体系	153
第十一章 未成年人犯罪思想道德监测机制	159
第一节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监测网络建设的内涵与原则	159
第二节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指标体系	166
第三节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调查与监测现状	188
第四节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监测网络建设的具体内容	212
第十二章 未成年人心理行为干预机制	227
第一节 未成年人心理行为干预分析	227
第二节 未成年人心理行为干预的具体机制分析	228
第三节 未成年人心理行为干预的模型分析	235
第十三章 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矫治机制	238
第一节 未成年人犯罪矫治经验及存在问题	238
第二节 未成年人犯罪矫治的措施	242
第十四章 主要探索与未来展望	257
第一节 基本结论与主要探索	257
第二节 未来展望	260

附录 1 未成年人健康行为调适调查问卷	262
附录 2 在押未成年人健康行为调适调查问卷	273
附录 3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状况调查问卷	283
附录 4 南京市未成年人犯罪研究访谈资料	289
参考文献	291
后 记	301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目的及意义

一、研究背景

当前,未成年人犯罪现象日益严重。远自美国频频发生的校园枪击事件,近至国内媒体关注的弑亲案件,未成年人犯罪已经成为与人口问题、环境问题并列的全球三大社会问题。据法国警方 1998 年统计显示:有 15.5 万青少年犯罪,占法国所有罪案的 25%。^①近几年,由于欧债危机的加剧,法国未成年人犯罪率也一路飙升,2011 年青少年犯罪嫌疑人占全年犯罪嫌疑人总数的 36.13%。^②

近年来,我国未成年人犯罪日益增多,且大案、要案、恶性案件不断增多。据我国公安部门统计表明,20 世纪 50~60 年代,青少年犯罪约占全国刑事犯罪总数的 23%,90 年代末增到 70% 以上,至今居高不下。据统计,1985 年我国未成年人刑事犯罪的作案人数为 112063 人,1995 年上升到 152755 人。同时,我国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比例高于全体人口的犯罪。^③自 1997 年起未成年罪犯占罪犯总体的比例开始增长,在“十五”期间增长势头更加明显。2000 年占 6.52%,2001 年占 6.68%,2002 年占 7.13%,2003 年占 7.93%,2004 年占

① 《欧洲怎么对付少年犯 打还是拉》, <http://www.radiotj.com/xinwen/system/2005/11/28/000054990.shtml>。

② 《欧债危机下的法国:犯罪率急剧飙升》,福布斯中文网, <http://www.ForbesChina.com/>。

③ 戴宣生:《对我国未成年人犯罪状况的一点分析》,《青少年犯罪研究》1998 年第 1 期。

9.17%,已经接近10%。^①1991年我国刚刚迈过了未成年人犯罪的高峰期,在持续9年较低的犯罪总数之后,1999年又迈过4万大关后,连续四年持续攀升,并进入了一个新的高峰期。其背后的决定因素有两个,一个是该年度14~17周岁人口总数,一个是未成年人犯罪率。统计数据显示,1985年至1991年为我国人口生育的一个高峰期,从而导致在时隔十余年后的今天我国正面临一个14~17周岁未成年人高峰期^②。20世纪90年代公安机关查获违法犯罪的未成年人(18周岁以下),每年均超过15万,占犯罪总人数的14%。^③进入21世纪以来,我国未成年人犯罪数量剧增,在整个刑事犯罪中所占的比例升,已成为不容忽视的社会问题。全国法院有关资料表明,2000年至2008年全国法院判处未成年罪犯人数呈递增趋势。从2000年41709人,上升到2008年最高峰88891人,平均每年递增9.2%。近两年来呈下降趋势,2009年77604人,2010年68193人。^④分析表明:近年来未成年人犯罪的增长幅度远远大于同期成年人犯罪的增长幅度。

未成年人犯罪率稳中有升,形势严峻,且农村未成年人犯罪率明显高于城市。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主任邵文虹2007年9月19日在南昌说,从2000年以来,中国各级法院判决生效的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平均每年上升13%左右,其中“留守儿童”违法犯罪问题已经成为中国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中一个不容忽视的现象。^⑤统计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未成年人犯罪率维持在万分之五左右,基本与我国全国总人口的犯罪率持平,而实际上,14~16岁的未成年人只对刑法第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八类非常严重的犯罪行为承担刑事责任,16—18周岁的未成年人犯罪率则远远高于万分之五的水平,大约在万分之七到八以上。据2008年第3期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显示,2007年青少年犯罪为316397人,占有刑事案件被告人的33.9%,同比下降0.1%。其中,不满18周岁的未成年犯罪为87525人,占有刑事被告人的9.4%,同比下降0.1%。

① 鞠青:《中国青少年犯罪演进的定量分析》,《犯罪研究》2007年第5期。

② 孙昌军、周亮:《我国未成年人犯罪率的统计分析》,《青少年犯罪问题》2004年第5期。

③ 赵彩倩:《绽放前的凋零》,《中国青年》2000年第7期。

④ 中国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会:《2010年我国未成年犯抽样调查分析报告》。

⑤ 《中国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平均每年上升13%》, <http://news.xinmin.cn/domestic/zonghe/2007/09/20/895690.html>。

两年来,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犯罪分别占青少年犯罪的27.6%和27.8%。由此可见,我国青少年犯罪占全部刑事犯罪的比例稳中有降,保持在35%以下,而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犯罪占全部青少年犯罪的比例保持在28%以下。^①未成年人犯罪率近年来同全国人口犯罪率一样持续上扬,丝毫没有降低的趋势。如安徽省近五年来,全省未成年罪犯年平均增长率为7.2%。并且农村籍的未成年人犯罪增多,占犯罪未成年人中的80%左右。其他统计数据也同样显示我国未成年人犯罪率存在地区分布不均的现象,农村未成年人犯罪率高于城市的现象仍然存在。^②

2001年末到2002年初,中央综治委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领导小组办公室和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联合进行了全国未成年犯抽样调查(简称2001年调查),本次调查以全国2001年末全部在押未成年犯为总体,抽取10个省、直辖市,获得有效样本2752个;2010年由全国预防青少年犯罪研究会主持进行了第二次全国未成年犯抽样调查(简称2010年调查),此次调查从全国抽取10个省、直辖市,共获得有效样本1224个。数据结果显示:2010年城市户籍未成年人犯罪的占32.8%,农村户籍未成年人犯罪的占67.2%;2001年城市户籍未成年人的占48.6%,农村户籍的占51.4%。其中城市未成年犯包括住“城乡结合部”者,2010年14.1%,2001年18.5%。结果显示2010年农村未成年人犯罪比例较之2001年大幅提升。^③

就江苏省而言,进入21世纪后未成年人犯罪每年都呈10.0%以上的上升势头。据省高院的统计,已满14周岁不满18周岁的未成年罪犯2001年为3145人,比上年上升15.0%;2002年为3563人,上升13.3%;2003年为3925人,上升10.16%;2004年为5645人,上升43.82%。2002年全省被起诉的未成年刑事被告人达2万多人,比2000年增长20.0%,其中,被批准逮捕的未成年刑事犯罪嫌疑人达7000多人,比2000年增长16.0%。2007年,江苏省25周岁以下青少年犯罪人数为28805人,占犯罪总人数的38.81%,比2006年上升0.21个百分点,其中未成年人犯罪人数8706人,占犯罪总人数的11.73%。2008年6月有未成年犯1012人,未成年劳教学员225人,由省未成年犯管教

① 彭劲荣:《对青少年犯罪的报道不应高调》,中国法院网,2008—3—31。

② 孙昌军、周亮:《我国未成年人犯罪率的统计分析》,《青少年犯罪问题》2004年第5期。

③ 关颖:《未成年人犯罪特征十年比较》,《实证调研》2012年第6期。

所和劳教所单独建制的少教大队教育管理,不满十八周岁的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2452 人,分别由所在社区矫正机构教育矫治。

南京是江苏省省会,简称宁,位于北纬 32°03',东经 118°47',地处长江三角洲,距入海口 380 公里,是我国东西水运大动脉—长江与南北陆运大动脉——京沪铁路的交汇点,素有“东南门户,南北咽喉”之称。南京是江苏省服务业最发达的城市,也是长江三角洲经济、文化、商业、贸易、金融、旅游物流中心城市之一。辖区总面积 6598 平方公里,市区面积 4730 平方公里,到 2011 年底,全市城镇人口所占比重即城镇化率为 79.73%。现辖玄武、白下、鼓楼、建邺、秦淮、下关、雨花台、栖霞、江宁、六合、浦口 11 个区和溧水、高淳 2 个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分县市人口统计资料 2010》,2010 年末,南京常住人口为 8,004,680 人,南京常住人口中共有家庭户 2,370,274 户,家庭户人口 6,554,159 人,南京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 4,143,402 人,占 51.76%;女性人口为 3,861,278 人,占 48.24%。总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 100)由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110.21 下降为 107.31。全市的出生人口 50335 人,死亡人口 34781 人,出生率为 2.51%。2011 全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6140 亿元,比 2010 年增长 12%。初步核算,2011 年全市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6145.5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 163.61 亿元,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为 2760.99 亿元,增长 12.3%,其中工业增加值为 2390.51 亿元,增长 13.0%;第三产业增加值为 3220.91 亿元,增长 12.3%。三次产业比重为 2.7:44.9:52.4。南京的未成年人犯罪情况也十分严重,有资料显示,1999 年,南京市青少年犯罪占犯罪总人数的 50.5%,其中未成年人占罪犯总数的 19.91%,大大超过全国的平均值^①。2004 年南京市未成年人犯罪占犯罪总人数的 7%,2005 年占 14%,2006 年占 8%,2007 年占 9.93%,2008 年占 5.17%,2009 年占 4.58%,2010 年占 6.69%,2011 年占 5.84%^②。

未成年人犯罪目前正由过去单一型暴力犯罪向混合型暴力犯罪发展,团伙犯罪突出,往往成群结伙作案,个别地方还出现了带有黑社会性质的有组织犯罪,未成年人犯罪出现了多样化趋势。犯罪低龄化明显,犯罪手段更加复

① 南京市妇联:《南京市未成年人犯罪情况的调查与思考》,《江苏公安专科学校学报》2001 年第 4 期。

② 中国法律年鉴编辑部:《2011 中国法律年鉴》,法律出版社 2011 年版。